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刑事裁定

115年度抗字第425號

抗 告 人

即 受刑人 蘇建維

上列抗告人因聲明異議案件，不服臺灣彰化地方法院中華民國115年4月30日裁定(115年度聲字第478號)，提起抗告，本院裁定如下：

主 文

抗告駁回。

理 由

一、抗告人即受刑人蘇建維(下稱抗告人)抗告意旨略以：

(一)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檢察官115年度執聲他107字第1159004714號函，並未詳細審查附表一至三所示各案犯罪日期及判決日期各別歸類予以合適的合併定刑方式，其中抗告人所犯如附表一編號1、2所示之罪，業已執行完畢，且與附表一編號3並無關聯，是檢察官將附表一編號1至3定應執行刑係屬不當。故今抗告聲請重定應執行刑，再送執行，亦符合法律程序，就不會衍生如本件罪責不相當之情形。尤其附表一編號3詐欺罪係在民國113年6月12日判決確定，而與附表二編號7至25號及附表三編號1至3號，係屬判決確定前所犯之數罪，應符合數罪併罰之要件。今囿於附表一編號1、2所示之罪業已執行完畢，而產生附表一、二、三之裁定，客觀上有責罰不相當之特殊情形，而有一事不再理原則之例外適用，請求擇一較有利抗告人之方式定刑，

(二)原審依檢察官之聲請，以抗告人所犯如附表所示之罪，合於定應執行刑之規定，合併定其應執行刑為有期徒刑12年8月，從形式上觀察固未逾越刑法第51條第5款所定法律之外

01 部界限，惟從抗告人就其所犯之各罪刑細觀，其犯罪時之目的、動機及手段各罪間幾近相同，甚或犯罪時間亦相當接近，雖自94年刑法第56條之連續犯規定刪除，並於95年7月1日施行一罪一罰後，其犯行已無適用該法，惟就司法實務面而言，其犯行應可視為同一種連續之行為態樣。本件因附表一、二、三接續執行，致應執行有期徒刑12年8月，顯有不利於抗告人之虞，難謂與上開內部界限之法律目的及刑法之公平性無違，且原裁定亦未說明有何為此裁定之特殊情由，致抗告人所受處罰遠高於同類型之被告，爰聲請撤銷原裁定，另給予抗告人擇一較為適法並合情理之法律評價等語。

11 二、按受刑人或其法定代理人或配偶，以檢察官執行之指揮為不當者，得向諭知該裁判之法院聲明異議，刑事訴訟法第484
12 條定有明文。此所謂「檢察官執行之指揮不當」，係指檢察官有積極執行指揮之違法及其執行方法有不當等情形而言。
13 又數罪併罰定其應執行刑之案件，係由該案犯罪事實最後判決之法院對應之檢察署檢察官，聲請該法院裁定之，刑事訴訟法第477條第1項固定有明文。惟已經裁判定應執行刑之各罪，如再就其各罪之全部或部分重複定應執行刑，均屬違反一事不再理原則，不以定刑之各罪範圍全部相同為限，此乃因定應執行刑之實體裁定，具有與科刑判決同一之效力，行為人所犯數罪，經裁定酌定其應執行刑確定時，即生實質確定力。法院就行為人之同一犯罪所處之刑，如重複定刑，行為人顯有因同一行為而遭受雙重處罰之危險，自有一事不再理原則之適用。故數罪併罰案件之實體裁判，除因增加經另案判決確定合於併合處罰之其他犯罪，或原定應執行之數罪中有部分犯罪，因非常上訴、再審程序而經撤銷改判，或有赦免、減刑等情形，致原定執行刑之基礎已經變動，或其他客觀上有責罰顯不相當之特殊情形，為維護極重要之公共利益，而有另定應執行刑之必要者外，法院應受原確定裁判實質確定力之拘束，並確保裁判之終局性。已經定應執行刑確定之各罪，除上開例外情形外，法院再就該各罪之全部或部

01 分重複定其應執行刑，前、後二裁定對於同一宣告刑重複定
02 刑，行為人顯有因同一行為遭受雙重處罰之危險，均屬違反
03 一事不再理原則，而不得就已確定裁判並定應執行刑之數
04 罪，就其全部或一部再行定其應執行之刑，此為最高法院最
05 近之統一見解。是以，檢察官在無上揭例外之情形下，對於
06 受刑人就原確定裁判所示之數罪，重行向法院聲請定應執行
07 刑之請求，不予准許，於法無違，自難指檢察官執行之指揮
08 為違法或其執行方法不當(最高法院110年度台抗大字第489
09 號裁定意旨參照)。

10 三、經查：本件抗告人因犯如附表一所示之罪，經臺灣彰化地方
11 法院(下稱彰化地院)以114年度聲字第1270號裁定應執行有
12 期徒刑2年1月確定(下稱A裁定)；再因犯如附表二所示之
13 罪，經彰化地院以114年度聲字第1238號裁定應執行有期徒
14 刑9年10月確定(下稱B裁定)；另因犯如附表三所示之罪，經
15 彰化地院以114年度聲字第1204號裁定應執行有期徒刑9月確
16 定(下稱C裁定)，並接續執行等情，有上開裁定、法院前案
17 紀錄表在卷可稽。嗣抗告人向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具狀就附
18 表一編號3與附表二、三所示各罪，請求另向法院重新定應
19 執行刑，經同署檢察官以115年度執聲他107字第1159004714
20 號回函表示抗告人上開聲請不應准許，此亦經本院調取臺灣
21 彰化地方檢察署115年度執聲他字第107號執行卷核閱屬實，
22 此部分事實均堪認定。

23 四、抗告人雖以前詞主張檢察官之否准函及原審裁定不當，並聲
24 請重新定應執行刑等語。惟揆諸前揭說明，本案A裁定、B裁
25 定及C裁定均已確定，即生實質之確定力，基於「一事不再
26 理」原則，法院應受A、B、C裁定之實質確定力所拘束；且
27 依上開刑事大法庭之見解，本案亦無「因增加經另案判決確
28 定合於數罪併罰之其他犯罪」、「原定應執行刑之數罪中有
29 部分犯罪因非常上訴、再審程序而經撤銷改判，或有赦免、
30 減刑等情形，致原裁判定刑基礎已經變動」等例外條件，致
31 原裁判定刑基礎已經變動之情形，並有法院前案紀錄表附卷

01 可查，法院自應受原確定裁定實質確定力之拘束。抗告人所
02 請事項，顯已違反一事不再理原則。是本案檢察官以上開回
03 函否准抗告人重新定刑之聲請，其執行指揮並無違法或不當
04 之處。原審據此駁回抗告人之聲明異議，亦無違誤。抗告人
05 執前詞提起抗告，無非僅憑己意，指摘原裁定駁回其聲明異
06 議為不當，難認有據。其抗告並無理由，應予駁回。

07 據上論斷，應依刑事訴訟法第412條，裁定如主文。

08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7 月 20 日
09 刑事第一庭 審判長法官 蔡 名 曜
10 法官 鄭 永 玉
11 法官 林 宜 民

12 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

13 如不服本裁定，應於收受送達後10日內向本院提出再抗告書狀
14 （須附繕本）。

15 書記官 陳 琬 婷

16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7 月 21 日

17 附表一：彰化地院114年度聲字第1270號裁定附表

編 號		1	2	3
罪 名		妨害自由	妨害自由	詐欺
宣 告 刑		有期徒刑4月	有期徒刑4月	有期徒刑1年8月
犯 罪 日 期		110.07.31	110.08.16	110.11.26
偵查(自訴)機關 年 度 案 號		彰化地檢110 年度偵字第95 54號	彰化地檢110年 度偵字第10285 號	彰化地檢111 年度偵字第32 76、5707、71 19、7738、10 534、11949號
最 後	法 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案 號	110 年 度 簡 字	111年度簡字第	111 年 度 金 訴

01

事實審		第1455號	1568號	字第256號
	判決日期	110.11.12	111.08.23	113.04.30
確定判決	法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案號	110年度簡字第1455號	111年度簡字第1568號	111年度金訴字第256號
	確定日期	110.12.15	111.10.19	113.06.12
是否為得易科罰金、易服社會勞動之案件		得易科 得社勞	得易科 得社勞	不得易科 不得社勞
備註		彰化地檢111年度執字第188號	彰化地檢111年度執字第5069號	彰化地檢113年度執字第3860號
		編號1、2已定應執行有期徒刑7月		

02

附表二：彰化地院114年度聲字第1238號裁定附表

03

編號	1	2	3
罪名	毒品危害防治條例	竊盜	竊盜
宣告刑	有期徒刑4月	有期徒刑4月	有期徒刑3月
犯罪日期	112.02.03	112.01.17	112.01.11
偵查(自訴)機關年度案號	彰化地檢112年度毒偵字第222號	彰化地檢112年度偵字第3951號	彰化地檢112年度偵字第3951號
最後事實審	法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案號	112年度簡字第610號	112年度簡字第1415號
	判決日期	112.06.26	112.07.18

01

確定判決	法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案號	112年度簡字第610號	112年度簡字第1415號	112年度簡字第1415號
	確定日期	112.08.22	112.08.29	112.08.29
是否為得易科罰金、易服社會勞動之案件		得易科 得社勞	得易科 得社勞	得易科 得社勞
備註		彰化地檢112年度執字第4671號	彰化地檢112年度執字第5138號	彰化地檢112年度執字第5138號
			編號2、3已定應執行有期徒刑5月	

02

編號		4	5	6
罪名		竊盜	竊盜	妨害自由
宣告刑		有期徒刑3月	有期徒刑3月	有期徒刑3月
犯罪日期		112.01.18	112.01.27	111.12.27
偵查(自訴)機關年度案號		彰化地檢112年度偵字第6451、9214、8801號		
最後事實審	法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案號	112年度簡字第1296號	112年度簡字第1296號	112年度簡字第1296號
	判決日期	112.07.18	112.07.18	112.07.18
確定判決	法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案號	112年度簡字第1296號	112年度簡字第1296號	112年度簡字第1296號
	確定日期	112.08.29	112.08.29	112.08.29
是否為得易科罰		得易科	得易科	得易科

01

金、易服社會勞動之案件	得社勞	得社勞	得社勞
備註	彰化地檢112年度執字第5491號		
	編號4至6已定應執行有期徒刑5月		

02

編號	7	8	9
罪名	毒品危害防治條例	毒品危害防治條例	毒品危害防治條例
宣告刑	有期徒刑5月	有期徒刑5月	有期徒刑5年3月
犯罪日期	112.06.29 下午3時30分許採尿時往前回溯96小時內某時	112.08.16下午4時25分許採尿時往前回溯96小時內某時	111.02.20
偵查(自訴)機關年度案號	彰化地檢112年度毒偵字第1454、1402號	彰化地檢112年度毒偵字第1454、1402號	彰化地檢112年度偵字第15930號
最後事實審	法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案號	112年度易字第1096、1328號	112年度訴字第963號
	判決日期	113.01.24	113.02.27
確定判決	法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案號	112年度易字第1096、1328號	112年度訴字第963號
	確定日期	113.01.24	113.04.02
是否為得易科罰	得易科	得易科	不得易科

01

金、易服社會勞動之案件	得社勞	得社勞	不得社勞
備註	彰化地檢113年度執字第1876號		彰化地檢113年度執字第2056號
	編號7、8已定應執行有期徒刑7月		編號9至11已定應執行有期徒刑5年11月

02

編號		10	11	12
罪名		毒品危害防治條例	毒品危害防治條例	妨害公務
宣告刑		有期徒刑5年3月	有期徒刑5年2月	有期徒刑3月
犯罪日期		111.07.15	111.08.15	111.09.01
偵查(自訴)機關年度案號		彰化地檢112年度偵字第15930號	彰化地檢112年度偵字第15930號	彰化地檢112年度偵字第9482號、112年度緝字第281號
最後事實審	法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案號	112年度訴字第963號	112年度訴字第963號	112年度交簡字第2216號
	判決日期	113.02.27	113.02.27	113.07.23
確定判決	法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案號	112年度訴字第963號	112年度訴字第963號	112年度交簡字第2216號
	確定日期	113.04.02	113.04.02	113.08.23

01

是否為得易科罰金、易服社會勞動之案件	不得易科 不得社勞	不得易科 不得社勞	得易科 得社勞
備註	彰化地檢113年度執字第2056號		彰化地檢113年度執字第4242號
	編號9至11已定應執行有期徒刑5年11月		

02

編號		13	14	15
罪名		毒品危害防治條例	毒品危害防治條例	毒品危害防治條例
宣告刑		有期徒刑5年4月	有期徒刑5年4月	有期徒刑5年4月
犯罪日期		112.07.16	112.07.27	112.07.31
偵查(自訴)機關年度案號		彰化地檢112年度偵字第15697號、113年度偵字第2086、2482、2483、2671、2689、2903號		
最後事實審	法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案號	113年度訴字第408號	113年度訴字第408號	113年度訴字第408號
	判決日期	114.01.21	114.01.21	114.01.21
確定判決	法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案號	113年度訴字第408號	113年度訴字第408號	113年度訴字第408號
	確定日期	114.03.07	114.03.07	114.03.07
是否為得易科罰金、易服社會勞動之案件		不得易科 不得社勞	不得易科 不得社勞	不得易科 不得社勞
備註		彰化地檢114年度執字第1623號		

01

	編號13至23未定應執行刑
--	---------------

02

編 號	16	17	18
罪 名	毒品危害防治條例	毒品危害防治條例	毒品危害防治條例
宣 告 刑	有期徒刑5年4月	有期徒刑5年2月	有期徒刑5年2月
犯 罪 日 期	112.08.15	112.07.27	112.07.28
偵查(自訴)機關 年 度 案 號	彰化地檢112年度偵字第15697號、113年度偵字第2086號、2482、2483、2671、2689、2903號		
最後事實審	法 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案 號	113年度訴字第408號	113年度訴字第408號
	判決日期	114.01.21	114.01.21
確定判決	法 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案 號	113年度訴字第408號	113年度訴字第408號
	確定日期	114.03.07	114.03.07
是否為得易科罰金、易服社會勞動之案件	不得易科 不得社勞	不得易科 不得社勞	不得易科 不得社勞
備 註	彰化地檢114年度執字第1623號		
	編號13至23未定應執行刑		

03

編 號	19	20	21
罪 名	毒品危害防治條例	毒品危害防治條例	毒品危害防治條例

01

宣 告 刑		有期徒刑5年2月	有期徒刑2年	有期徒刑2年
犯 罪 日 期		112.07.30	112.07.12	112.07.15
偵查(自訴)機關 年 度 案 號		彰化地檢112年度偵字第15697號、113年度偵字第2086號、2482、2483、2671、2689、2903號		
最後事實審	法 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案 號	113年度訴字第408號	113年度訴字第408號	113年度訴字第408號
	判決日期	114.01.21	114.01.21	114.01.21
確定判決	法 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案 號	113年度訴字第408號	113年度訴字第408號	113年度訴字第408號
	確定日期	114.03.07	114.03.07	114.03.07
是否為得易科罰金、易服社會勞動之案件		不得易科 不得社勞	不得易科 不得社勞	不得易科 不得社勞
備 註	彰化地檢114年度執字第1623號			
	編號13至23未定應執行刑			

02

編 號	22	23	24
罪 名	毒品危害防治條例	毒品危害防治條例	藥事法
宣 告 刑	有期徒刑1年10月	有期徒刑1年10月	有期徒刑4月
犯 罪 日 期	112.07.12	112.07.15	112.08.14
偵查(自訴)機關 年 度 案 號	彰化地檢112年度偵字第15697號、113年度偵字第2086號、2482、2483、2671、2689、2903		

01

		號		
最後事實審	法 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案 號	113 年 度 訴 字 第408號	113年度訴字第408號	113 年 度 訴 字 第408號
	判決日期	114. 01. 21	114. 01. 21	114. 01. 21
確定判決	法 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案 號	113 年 度 訴 字 第408號	113年度訴字第408號	113 年 度 訴 字 第408號
	確定日期	114. 03. 07	114. 03. 07	114. 03. 07
是否為得易科罰金、易服社會勞動之案件		不得易科 不得社勞	不得易科 不得社勞	不得易科 得社勞
備 註		彰化地檢114年度執字第1623號		彰化地檢114年度執字第1624號
		編號13至23未定應執行刑		

02

編 號	25	(以下空白)	
罪 名	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		
宣 告 刑	有期徒刑4月		
犯 罪 日 期	112年6月間某日至112.08.16		
偵查(自訴)機關年度案號	彰化地檢112年度偵字第15697號、113年度偵字第2086號、2482、24		

01

		83、2671、2689、2903號		
最後事實審	法 院	彰化地院		
	案 號	113 年 度 訴 字 第408號		
	判決日期	114.01.21		
確定判決	法 院	彰化地院		
	案 號	113 年 度 訴 字 第408號		
	確定日期	114.03.07		
是否為得易科罰金、易服社會勞動之案件		得易科 得社勞		
備 註		彰化地檢114年度執字第1625號		

02

03

附表三：彰化地院114年度聲字第1204號裁定附表

編 號	1	2	3
罪 名	毒品危害防治條例	毒品危害防治條例	毒品危害防治條例
宣 告 刑	有期徒刑4月	有期徒刑4月	有期徒刑5月
犯 罪 日 期	112.09.12	112.09.13	112 年 11 月 18 日 18 時 48 分 許 採尿前4日內 某時許
偵查(自訴)機關 年 度 案 號	彰化地檢112年度毒偵字第1605、1894號		彰化地檢113年度毒偵字第211號

最後事實審	法 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案 號	112 年 度 簡 字 第2604號	112年度簡字第 2604號	113 年 度 簡 字 第622號
	判決日期	112. 12. 27	112. 12. 27	113. 05. 30
確 定 判 決	法 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彰化地院
	案 號	112 年 度 簡 字 第2604號	112年度簡字第 2604號	113 年 度 簡 字 第622號
	確定日期	113. 01. 30	113. 01. 30	113. 07. 29
是否為得易科罰 金、易服社會勞 動之案件		得易科 得社勞	得易科 得社勞	得易科 得社勞
備 註		彰化地檢113年度執字第1176 號		彰 化 地 檢 113 年 度 執 字 第 34 91 號
		編號1、2已定應執行有期徒刑 6月		